

# 石家庄学院文件

石院政〔2021〕31号

---

## 石家庄学院 印发《石家庄学院本科教学主要环节质量标准》 的通知

各部门、单位：

为建立健全学校本科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加强教学内涵建设，规范教学运行，提高教学质量，进一步明确人才培养方案、课程大纲、教材、教学过程、实践教学、毕业设计（论文）等方面的要求和应该达到的质量标准，特制定《石家庄学院本科教学主要环节质量标准》，已经学校校长办公会会议研究通过，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石家庄学院

2021年6月2日

# 目 录

1. 人才培养方案质量标准
2. 课程大纲、教学进度计划编制质量标准
3. 教材选用质量标准
4. 教学过程质量标准
5. 课程考核质量标准
6. 实验教学质量标准
7. 师范专业教育实习质量标准
8. 非师范专业毕业实习质量标准
9. 学生专业实践（实训）质量标准
10. 毕业论文（设计）质量标准

# 一、人才培养方案质量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质量标准
方案 框架	框架 要求	1. 专业简介； 2. 培养目标； 3. 毕业要求； 4. 学制和学分及授予学位； 5. “毕业要求-培养目标”对应矩阵； 6. “课程体系-毕业要求”对应矩阵； 7. 专业核心课程； 8. 课程结构与学分分配比例表； 9. 课程计划表
培养 目标	目标 定位	遵循党的教育方针和教育教学基本规律，符合学校办学定位，适应社会经济发展；专业培养目标定位准确、科学。
	目标 描述	培养目标描述清楚，体现专业人才培养特色，能够反映学生毕业5年后在社会与专业领域预期取得的成就。
	内容 框架	培养目标应由两部分组成，第一部分为关于服务面向与人才定位的总体描述，可以从学生五年后应具备的基本能力、素质等，能从事的专业领域，具备的基本职业特征以及人才定位四方面进行总体描述。第二部分是培养目标的分解，对学生入职后五年左右能够达到的职业能力和成就的具体预期进行描述，应进行分条阐述。
毕业 要求	支撑 要求	能够反映出学生毕业时应具备的知识、能力及情感态度和价值观。能够支撑培养目标的实现，并在学生培养全过程中分解落实为具体的课程体系与教学活动，应进行分条阐述。
	内容 涵盖	能够涵盖相关“认证标准”中的全部内容，在描述具体要求时不低于“认证标准”。
	专业 特色	描述清楚，无重复现象，无前后交叉矛盾现象，能够体现专业特征，彰显专业办学特色。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质量标准
课程体系	支撑要求	围绕学生专业核心能力培养，构建课程体系，支撑培养目标、毕业要求。
	课程结构	课程模块齐全、结构合理，知识体系完备，先修和后续课程的逻辑关系清晰；课程设置及学时学分分配无误。
	学时学分	参照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专业认证标准、行业标准等确定本专业学时学分。
		实践学分应符合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及专业认证等相关要求；人文社科类实践学分一般不低于总学分的 25%，理工类实践学分一般不低于总学分的 30%。
其他	数据统计	课程学时数与学分数统计准确无误。
	整体排版	方案内容按照要求排版，符合文件规定。

## 二、课程大纲、教学进度计划编制质量标准

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质量标准
课程大纲	制定总则	制定原则	能够遵循产出导向(OBE)教育理念,基于毕业要求,科学制定课程目标,课程教学内容、教学方法、考核内容与方式应有效支持课程目标的实现。
		大纲定位	能够围绕毕业要求,提出课程教学在知识、能力、情感态度与价值观等方面的要求,充分体现课程在人才培养中的地位和作用,全面、准确地反映办学特色和人才培养思路。
		学分学时	符合人才培养方案中的规定。
	课程信息	信息要求	包含课程代码、课程名称、课程类别、学分、学时、先修课程、课程负责人等信息,内容无误。
	课程目标	内容描述	以学生为中心,关注学生的需求、兴趣及个体特征,以学生学习目标而非教学目标为基本出发点,聚焦于学生通过该课程的学习,能够获得什么能力,能够做什么。可围绕知识、能力、情感态度与价值观等方面提出相应的学习要求。
		支撑作用	课程目标应能够支撑专业毕业要求及其指标点,能够列出课程目标对毕业要求的支撑关系表。
		目标条数	课程目标一般以 5-8 条为宜,最低不得少于 3 条。
	教学内容与预期学习成效	内容框架	一般包括知识单元、对应课程目标、知识点、预期学习成效、实现环节、学时等内容。以知识单元或训练内容为基础单位,明确各知识单元或训练内容所对应的课程目标,描述对应的预期学习成效、实现环节等。

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质量标准
		知识单元	知识单元的设置应注意其与课程章节之间的区别与联系，一般应从学生学习认知角度对知识体系进行重构。
		预期学习成效	预期学习成效应从学生角度出发，着重阐述学生通过相应知识单元、知识点或训练内容的学习，能够掌握的知识，获得的能力，培养的情感态度与价值观等；一般不使用“熟悉”、“了解”、“掌握”等难以实施考核和评价的词语描述。
		实现环节	包含教学方法、教学手段、教学过程等教学设计。
	成绩评定及考核方式	成绩评定	能具体说明课程成绩由几种考评方式组成与所占比例，以及每一种方式的具体考评要求。
		考核方式	能够对应课程目标分项说明各知识单元的考核方式。
		选用要求	能够列出建议使用的教材、主要参考书或训练材料等。教材与参考书一般应选择最新版本，原则上不选择五年以上的旧版教材。
教学进度计划	计划内容	学时分配	教学总时数和各章教学时数分配符合课程大纲规定要求。
		内容要求	教学进度安排符合课程大纲的编排顺序或本课程内在逻辑要求。
	基本格式	填写规范	填写认真，项目完整，格式规范；审签手续齐全。

### 三、教材选用质量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质量标准
选用管理	组织机构	教材工作机构健全，职责明确。
	管理制度	教材管理相关制度健全，科学可行。
	选用程序	教材选用公平公正，符合程序。选用结果经校院两级教材工作机构审核通过。思想政治理论课统一使用最新版国家统编教材；相关专业课程统一使用已出版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其他课程优先选用国家和省级规划教材、精品教材及获得省部级以上奖励的优秀教材。
教材内容	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	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正确。选文篇目内容积极向上、导向正确，选文作者历史评价正面，有良好的社会形象。
	科学性	全面准确阐述学科专业的基本理论、基础知识、基本方法和学术体系。
	先进性	理论联系实际，充分反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反映相关学科教学和科研最新进展，反映经济社会和科技发展对人才培养提出的新要求。
	适用性	符合人才培养方案、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要求，符合教学规律和认知规律，便于课堂教学，有利于激发学生学习兴趣。
	编排规范性	编排科学合理，符合学术规范。符合知识产权保护等国家法律、行政法规，无民族、地域、性别、职业、年龄歧视等内容，无商业广告或变相商业广告。

## 四、教学过程质量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质量标准
备课	教材研究	主讲教师对教材进行深入研究，广泛参阅资料，准确把握教学内容。基层教学组织根据需要在适当范围内组织集体备课。
	教学设计	根据大纲要求和所掌握的学生信息，整体设计课程教学过程。跨学期课程或多教师主讲的课程应注意学期或教师间的教学衔接。
	教案与课件	编写适用教案，制作多媒体课件以辅助教学，重复授课的教案应及时补充、修改或重写。
课堂教学	教学态度	为人师表，对待学生平等公正；备课充分、授课认真、精神饱满有热情；维持课堂纪律，发现问题妥善处理；按时上下课。
	教学内容	内容清晰、符合大纲要求、进度适宜；观点正确、表述清楚、逻辑性强；内容充实、详略得当、重点突出；结合学科研究和发展动态。
	教学方法	理论联系实际、善于启发思维；创新课堂教学模式，课堂互动好、气氛活跃；板书工整、文字规范；合理采用现代化教学手段。
	教学效果	能达到课程要求，实现教学目标，知识传授清晰得当，有效指导学生理解或掌握教学内容；能提升学生的学习兴趣，提高学生的相关学习能力，学生满意度高。
课后辅导	辅导内容	指导学生掌握学习规律和科学的学习方法，合理安排时间，制定自学计划，阅读教材和参考书，查阅文献资料等，提高学习效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质量标准
	辅导方式	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和多媒体手段，建立有效的师生沟通渠道，个别答疑和集体辅导相结合。
作业批阅	作业数量	所有课程必须布置作业，数量适宜，时间安排合理。
	作业内容	符合教学大纲要求，帮助学生预习和复习；习题具有典型性和代表性，具有一定的覆盖面，能够掌握学生对某一知识点的学习或某一教学目标的实现情况，难度适宜；有利于加强学生的思维训练，提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作业形式	根据课程特点与教学目标，合理选择卷面作业题、论文、报告、实验、讨论等作业形式；作业目标清晰，要求明确。
	批阅标准	作业批阅及时规范，批阅形式科学合理。
	批阅反馈	作业批阅情况必须以适当的形式及时向学生进行反馈，对作业中出现的问题，要进行有针对性的分类处理。
	作业成绩	作业成绩的评定要符合课程教学大纲的规定。无故缺交作业超过作业总量的 1/3 者，取消其考试资格。

## 五、课程考核质量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质量标准
组织领导	制度建设	成立考核工作领导小组；机构健全，制度完善，职责分明。
	巡视检查	考试期间安排考核工作领导小组人员和任课教师巡视，有较为详细的巡考记录；有对考试组织各环节的质量监控与检查记录；有对发现问题的处理与反馈。
考核实施	过程考核	根据教学内容和教学进度合理设定过程考核的方式和难易度，考察学生日常学习状态和学习水平并及时给予批阅或评价。过程考核次数一般一学期不得少于三次。
	试卷命题	命题符合教学大纲要求，严格履行审核流程。试题（卷）库建设有规划，管理与使用程序规范；未建试题（卷）库的课程，考试用卷须准备A、B 两套试卷，随机抽取一套作为期末考试使用，另一套作为补考使用。A、B 两卷试题重复率应控制在 20%以内。
	试卷管理	试卷保管及印制等工作应由专人负责，试卷抽取及审查、修订应严格执行学校相关规定。出卷、审核、修改、抽卷，印刷、阅卷、评分、核分等环节均应有详细记录，责任到人。
	考场安排	考场座位数超过考生数 2 倍以上；监考教师足额配备，考场秩序好。
	考场秩序	考场秩序井然，纪律优良，无舞弊和其他违纪违规现象发生。
监考履职	考前准备	监考教师提前 20 分钟进入考场；清理考场杂物，清点考生人数，核查学生证件，禁止学生携带非考试必需品进场。强调考试纪律，板书写清考试时间、考试课程、监考教师姓名、监督电话等，组织考生对号入座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质量标准
	考场监控	严格执行考场纪律，监考无违规现象，监控质量高，考场秩序好。按要求填写考场记录表。
	试卷收交	待试卷等材料收齐、清点无误后方可离开考场，所有考试材料按时送交指定地点。
试卷批阅	阅卷规范	以教研室或课程组为单位，集体评阅卷，流水作业，并严格复查，相关阅卷人均应签名。试卷凡涂改或修正处必须由责任人签名。
	试卷分析	通过试卷评阅，及时收集、分析、总结学生答卷中的问题，认真填好试卷分析报告单，提出今后改进本课程教学的意见，达到持续改进。
	成绩公布	任课教师为考核成绩第一责任人，按要求如实登录学生成绩，负责对学生成绩的最终解释和修正。如发现学生成绩有误，必须予以更正，填写《成绩变更、增补申请表》，履行更正手续。
	试卷归档	试卷装订须封装一份空白试卷、标准答案、评分标准、平时成绩记录表、成绩登记表、试卷分析报告单及学生试卷。试卷集封面按学校统一样式认真填写；装订好的试卷集由开课部门统一妥善保存，保存年限不少于学生毕业离校后两年。

## 六、实验教学质量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质量标准
实验准备	实验材料	实验教学大纲符合课程目标和教学对象实际情况，实验目的明确。教材、讲义和实验指导书及时更新，并在授课前发放给学生。教案齐全、详实，具有可操作性。
	实验设备	按实验课的教学大纲要求认真设计，检查实验仪器设备的性能和药品试剂的有效性，保证实验顺利进行；有安全措施；管理规范、严格。
	实验预习	严格要求，加强检查，学生必须事先预习后方可进行实验。
教学实施	教学内容	教学内容符合大纲要求，重点、难点突出；教学目的和要求明确，符合实验进程；讲解清晰，示范操作熟练、准确；理论联系实际，结合学科发展最新动态。
	教学方法	以学生为主体，遵循启发式教学原则，因材施教，精讲多练，注重师生沟通，演示与学生动手操作相结合，讲究教学互动。
	教学管理	实验前对学生宣讲实验纪律，记录学生到课情况；学生的分组方式及分组人数合理；实验管理规范、有序；维护好仪器设备；保障人身安全。坚守岗位，不脱离现场，认真观察、记录和评定学生操作情况。
	教学效果	达到实验教学目标并完成预定的教学任务，全面提高学生的分析能力、理解能力、动手能力及创新能力。
实验报告	报告撰写	学生独立撰写实验报告，实验报告格式、内容均符合要求，实验报告质量高；报告中含有一定量的分析、讨论和实验体验的内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质量标准
	报告批阅与反馈	认真批改每一份实验报告，关注报告中反映出的实验教学信息，鼓励学生报告中的创新思维；对不合格的实验报告应该要求学生重做实验或重写报告。
实验考核	内容方式	单独开设的实验课，单独考核；附属理论课的实验课，依相关规定按比例计入课程总成绩。考核内容以综合性、设计性实验项目为主，具有代表性，覆盖面广，难度适中，能够检测学生对实验的动手能力和创新能力；方式上以操作考核为主。
	批改分析	批改认真、规范，统计准确；实验成绩反映学习效果实际情况；考核成绩登记表填写规范、准确；考核分析全面、科学、合理。

## 七、师范专业教育实习质量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质量标准
组织领导	校级组织	学校成立教育实习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筹协调全校师范生教育实习工作。
	院级组织	师范专业所在学院成立教育实习工作领导小组，由院长任组长，教学副院长任副组长，成员包括学科教学论教师及其他参与师范生培养的骨干教师。负责制定计划、推荐指导教师、督促检查工作进展、总结表彰等。
	实习点组织	实习点的教育实习领导小组由实习总带队、实习指导教师、学科教学论教师和实习学校负责人共同组成，负责实习生在该实习点教育实习的组织安排和检查指导。
教师职责	实习总带队	实习总带队原则上由学科教学论教师担任，负责以实习学校为单位的相关工作，包括与实习小组指导教师及实习学校负责人进行联系与沟通、撰写本实习点总结等。
	实习指导教师	实习指导教师以学科教学论教师为主体，同时吸收相关专业参与师范生培养的部分骨干教师参与，负责该专业以“组”为单位的实习指导工作。包括对实习生备课、试讲、上课、班主任工作、教育调查、公开课等实习环节的具体指导，同时做好指导手册记录以及撰写小组总结、评定实习成绩等工作。
	学科教学指导教师	学科教学指导教师是各师范专业教育实习工作的负责人，负责以“专业”为单位的教育实习面上工作。由学科教学论教师担任，负责确定专业实习计划，了解本专业在各实习点的实习情况，协调处理问题，策划并实施本专业实习生公开课，同时做好指导手册记录以及撰写本专业实习情况报告等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质量标准
实习 实施	实习形式	以集中实习为主，同时安排部分顶岗实习，分散实习须申请并经学生所在二级学院批准留档，实习结束后由学校统一进行验收检查。
	实习纪律	遵守实习单位的规章制度。按时完成实习任务，做好实习总结和考核工作。因病因事不能参加实习须请假。无故旷课导致实习成绩不及格者须重新实习，实习费用自理。
	教学实习	认真备课、试讲、书写教案。多上课多听课，上课及听课达到规定节数。争取开设公开课。认真完成实习手册。
	班主任实习	在实习班级班主任的指导下，实习至少 1 周的班主任工作，并独立组织一次班级活动。
	调研与小结	完成教育调查报告，撰写个人实习小结，提交实习周记、听课记录、实习总结等过程材料。二级学院提交学院实习工作总结，做好问题反馈及整改工作。整理各类归档文件。
	成绩评定	成绩评定实行五级制：优秀、良好、中等、及格、不及格。根据实习生课堂教学、班主任实习、工作态度和遵章守纪等情况综合评定。
	总结表彰	学院组织实习总结工作，并对优秀实习生进行表彰。

## 八、非师范专业毕业实习质量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质量标准
组织领导	校级组织	在主管校长的领导下，教务处负责全校毕业实习工作的宏观管理和指导：制定实习指导性方案，审定各学院具体实习安排，建立健全实习管理制度，检查监督实习质量。
	院级组织	成立由各二级学院主管教学院长、专业建设负责人、班主任及实习指导教师组成的实习领导小组，指导各专业的实习工作。负责制修订实习大纲、计划，联系校外实习单位，安排指导教师，加强学生安全纪律教育及日常管理，检查、保障实习质量等。
导师职责	领队教师	负责实习队的全面统筹工作，按实习大纲要求拟订具体实习计划，协调处理实习过程中遇到的重大问题，做好实习总结等。
	实习指导教师	配合领队教师完成各项工作，具体指导学生的实习、答疑工作，会同实习单位和领队教师对学生进行实习考核和成绩评定。
实习实施	实习准备	二级学院审核实习教学大纲，于上一学期末将实践环节课程统计表报教务处备案。选配实习指导教师，落实实习场所。
	实习形式	集中实习与分散实习相结合。分散实习须获学院批准，根据实习计划安排完成实习任务。
	实习纪律	遵守实习单位的规章制度。按时完成实习任务，做好实习总结和考核工作。因病因事不能参加实习须请假。无故旷课导致实习成绩不及格者须重新进行实习，实习费用自理。
	实习总结	学生完成学习任务，向二级学院提交实习小结等材料。二级学院做好实习总结工作，向教务处提交实习工作总结。整理各类归档文件。
	成绩评定	按照实习大纲的要求，检查学生在业务上的提高程度和在实际操作中得到锻炼的程度，主要根据学生作业和实习报告内容，以及学生在实习过程中政治思想表现、遵守纪律情况和实习态度等综合评定成绩，必要时进行口试或笔试。考核成绩按优秀、良好、中等、及格、不及格五级记分并写出评语。

## 九、学生专业实践（实训）质量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质量标准
实践准备	制订计划	根据专业教学计划，制订详实的实践计划，填写计划书，实践前一个月报教务处审批。计划内容包括：实践目的、内容、地点、路线、日程安排、年级（班级）人数、组织领导和经费预算。包车外出须签订相关协议，明确安全责任。
	组织动员	召开动员会，使学生明确实践计划安排和要求，宣布纪律，并加强对学生的安全教育。
实践过程	计划执行	落实计划，完成实践内容，保证实践时间和质量。
	实践指导	实践步骤紧凑，各阶段时间分配合理，注重能力培养和技能训练。
	实践纪律	实践负责人和指导教师要对学生的安全负责，加强对学生的安全教育和纪律要求。
总结与考核	实践总结	学生撰写实践报告，学院认真总结。
	实践考核	实践结束两周后，根据平时考核、实践情况和实践报告评定学生实践成绩。

## 十、毕业论文（设计）质量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质量标准
导师选配	导师资格	指导教师应由本专业具有讲师职称或硕士学位及相当职称或学位以上的人员担任，由基层教学组织负责安排，学院主管领导审查。
		在校外做毕业论文（设计），可聘请合作单位中级职称以上的科研人员、工程技术人员担任指导教师，但应有本校本专业中职以上的教师负责掌握进度、要求，协调解决有关问题，实行校企“双导师”制的比例 $\geq 50\%$ 。
	师生配比	每名指导教师所指导的学生人数原则上不超过 8 人
论文选题	选题原则	符合专业培养目标，体现学科特点；能够使学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获得比较全面的训练，同时也能使少数学生对某些专题进行比较深入的研究；提倡选择结合社会及生产实际的课题（或参与教师的科研），要逐步提高设计型课题的比例；选题的份量和难度适当；原则上一人一题。
	选题方式	指导教师公布课题，学生选题或学生提出课题，相关指导教师认可或学生与指导教师共同商定课题。
	选题要求	题目要求简洁、确切、明了，范围忌过泛。以实验、实习、工程实践和社会调查等实践性工作为基础的毕业论文（设计）比例 $\geq 50\%$ 。
	导师职责	指导并帮助学生选择课题，填写《毕业论文（设计）选题表》和《毕业论文（设计）任务书》。
		按任务书的要求定期检查学生的工作进度和质量，及时进行辅导、答疑与指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质量标准
论文撰写	学生要求	学生原则上不允许请假，如遇特殊情况，本人需提出书面申请，指导教师签字、学院分管领导审批后报教务处备案。
		认真独立完成毕业论文(设计)各阶段规定的全部工作任务，发挥主动性和创造性，保证原创，遵守诚信，不弄虚作假。
		撰写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说明书时，做到条理清晰，逻辑性强，符合写作规范；严格按照学校规定的毕业论文(设计)要求进行打印和装订。
		学生毕业论文、设计成果、资料应及时交指导教师收存，毕业论文(设计)对外发表须事先征得指导教师同意。
	论文规范	文科学生毕业论文字数一般不少于 8000 字；理、工科学生论文一般不少于 6000 字，艺术类毕业设计说明书原则上不少于 2000 字。个别专业、学科或特殊选题，经学院同意，字数要求可适当增、减。重复率检测小于
		毕业论文(设计)全套材料包括毕业论文(设计)的选题表、任务书、中期检查表、答辩记录表以及成绩评定表等过程材料和毕业论文(设计)的文本。
答辩与成绩评定	答辩组织	二级学院组成若干答辩小组(或答辩委员会)，每组由 3 名以上(含3名，必须为单数)指导教师组成，由指定组长(或主席)全面负责答辩工作，答辩小组及答辩学生分组名单必须备案。
	答辩准备	在答辩前应制订出统一的答辩程序和关于答辩场地、人员、纪律等方面的规定。由学院统一收齐学生的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说明书分发给相应答辩小组成员审阅，同时指导教师指导学生认真准备，写出答辩提纲，熟悉答辩过程中应知应会的内容，提高表达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质量标准
	答辩实施	答辩时，教师针对该课题基本内容或关键性问题进行质询。答辩过程须指定专人记录，答辩结束后，小组成员需在记录上签字，并交学院保存备查。
	成绩评定	毕业论文（设计）最终成绩按优秀、良好、中等、及格和不及格五级评定。最终成绩的评定应参考指导教师、论文（设计）评阅教师的建议成绩并根据答辩情况由答辩委员会（小组）评定给出。

本文件自公布之日起实施，原《石家庄学院关于试行各主要教学环节质量标准的通知》同时废止。